

化隆回族自治县人民政府文件

化政〔2024〕28号

化隆回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关于刘积海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县政府各部门，省驻县各单位：

根据化人常〔2024〕14号文件精神，经县政府研究决定：

刘积海同志任化隆回族自治县公安局局长；

马旭林同志任化隆回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主任；

马春霞同志任化隆回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局长；

沈圆平同志任化隆回族自治县司法局局长；

张庆福同志任化隆回族自治县应急管理局局长。

免去：

雷青顺同志化隆回族自治县公安局局长职务；

杨玉恭同志化隆回族自治县应急管理局局长职务；

张庆福同志化隆回族自治县司法局局长职务；

000001

李良同志化隆回族自治县乡村振兴局局长职务。

化隆回族自治县人民政府

2024 年 6 月 3 日

